

证券代码：605169

证券简称：洪通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0-002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的议案》，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公开发行的结果，修改《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草案）相应条款，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。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披露的《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

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《公司章程》备案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，变更后的登记信息如下：

名称：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52800715548301W

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（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
住所：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人民东路

法定代表人：刘洪兵

注册资本：壹亿陆仟万元整

成立日期：2000年01月13日

营业期限：长期

经营范围：CNG、LNG 天然气批发，天然气零售，天然气管道输送（仅限城市门站以内），批发零售：其他化工产品、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、五金交电、有色金属材料、其他日用品、炊事用具、其他农畜产品，天然气加气站项目的投资，电力生产、供应，电动汽车充电桩项目投资及服务，对天然气管网建设开发，天然气压缩站，天然气器具及配件销售，天然气器具维修。（管控要素除外）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洪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1月26日